

2022 年北京大学教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细则

(含统考生、港澳台、留学生)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北京大学教育学院结合北京市疫情防控需要和我院实际情况，决定对参加我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的考生采取网络远程方式进行考核。

一、 复试材料提交：取得复试资格的考生，应提交如下材料电子版：

1. 报考登记表：

(1) 内地考生提供《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 a) 已在北大研招网(<https://admission.pku.edu.cn>)注册的考生访问网站后，进入【网上报名】模块登录，选择【硕士研究生】，点击左侧“复试表格”即可下载并打印；
- b) 尚未在北大研招网注册考生即日起可按以下步骤完成注册（已注册考生无须重复注册）：第一步账户注册：访问北大研招网，点击【网上报名】注册账号；第二步信息关联：注册完毕后登录，选择【硕士研究生】，填写本人身份证号（18 位）和中国研招网报名号（9 位）后点击保存。完成注册绑定操作的考生，登录后选择【硕士研究生】，点击左侧“复试表格”，即可下载并打印；

(2) 港澳台考生提供《北京大学 2022 年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仅电子版）；

(3) 留学生考生提供《外国留学生入学申请表》（仅电子版）；

2. 个人陈述：包含学术背景、与报考专业相关的研究经历、攻读研究生阶段的学习和研究计划、毕业后的就业目标等；

(1) 内地考生可登录北大研招网后访问【硕士研究生】->【复试表格】中下载并打印，也可直接访问北大研招网，在招生信息->硕士招生->普通招考栏目下载统一表格按要求填写；

(2) 港澳台考生提供申请时提交的个人陈述电子版；

(3) 留学生考生提供申请时提交的个人陈述电子版；

3. 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正反面印在一页 A4 纸上）；

(1) 内地考生提供有效身份证件；

(2) 港澳台考生证件要求:

- a) 港澳地区申请人, 须提交①香港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②《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复印件;
- b) 台湾地区申请人, 须提交①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和②《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复印件;

(3) 中国国籍之外的其他国家公民, 须为有效外国护照;

4. 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 (应届生为学生证原件);

- a) 持国(境)内教育机构学历学位的, 须为原件的复印件;
- b) 持国(境)外教育机构学历学位的, 除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外, 须提供由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的复印件;

5. 毕业学校正式成绩单扫描件;

6. 本科毕业论文全文 (应届毕业生须提供开题报告或论文初稿);

7. 《诚信复试承诺书》签署后扫描件 (见附件);

8. 现场面试用 ppt (8 分钟之内; 截止时间之后, 不接受任何更换请求; 仅电子版即可)

9. 教育技术学专业考生须提交电子版作品一份;

10. 其他能证明自己学术科研水平的作品;

关于复试所需提交材料的特别说明:

1. 以上 (1) - (8) 均为所有考生必须项; (9) 为教育技术专业考生必须项;

2. 材料 1-7 和材料 10 按上述顺序合并为 1 个 pdf 文件, 命名为: 报考专业+姓名, 如: 高等教育学+张三;

a) 材料 8 的 ppt 命名为: 专业+姓名+ppt, 如: 高等教育学+张三+ppt;

b) 材料 9 的作品命名为: 教育技术+姓名+作品

3. 邮件主题: 硕士材料+报考专业+姓名+身份证后六位+手机号;

4. 接收地址: 仅接收电子版, 接收地址: zhaosheng@gse.pku.edu.cn;

5. 截止时间: 3 月 28 日中午 12:00。

6. 如提交材料不规范，则视为不合格材料不予接收。由此产生的后果考生自负！

二、 复试基本流程及复试安排：

1. 复试费缴纳：

- a) 缴纳时间：3月21日-3月24日
- b) 在北大研招网登录个人账户，点击左侧“复试缴费”按钮线上缴纳复试费；
- c) 收费标准：100元/人/次；
- d) 在留学生报名系统中已经缴纳过的留学生，此次无需重复缴纳；

2. 复试确认（是否参加）：

- a) 截止时间：3月23日12:00前
- b) 确认方式：发邮件至 zhaosheng@gse.pku.edu.cn 确认是否参加复试；
- c) 邮件主题：硕士确认+报考专业+姓名+【参加/不参加】复试+身份证号后六位

3. 身份核验：

- a) 考生应于复试开始前至少0.5小时准备核验所需材料进入身份核验专用会议室（详见后续发布的《教育学院2022年招生远程复试准备及注意事项》）；
- b) 核验内容：有效身份证件等；
- c) 有效身份证件须当场核验原件；
- d) 考生须配合考务工作人员对周围环境和随身物品等进行检查。

4. 复试平台为“腾讯会议”，下载地址： <https://meeting.tencent.com/download-center.html?from=1001>。

5. 平台及软件安装：请复试考生于3月23日中午12:00前在笔记本电脑及手机上分别安装上述平台软件及app，并确保网速及设备正常运行。考生可提前学习该平台的基本功能并进行相关模拟操作。

6. 平台及设备测试：考务工作人员将在复试前2-6天将进行复试平台的在线测试，具体安排请留意个人的短信或电子邮件通知，并参考后续发布的《教育学院2022年招生远程复试准备及注意事项》。

7. 资格审查：在设备测试同时，全部考生还须进行线上资格审查和材料核验，核验

内容包括身份证明原件、学历学位证书原件；港澳台和留学生还需核验外语水平证明原件（须线上核验英语成绩），核验时间和流程请见后续发布的《教育学院2022年招生远程复试准备及注意事项》。

8. 复试日期：2022年3月29日（具体安排请待下一轮通知）

三、复试基本内容：

复试组将对学生的学科背景、专业素质、外语口语水平、研究能力、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考察

四、复试和录取规则

1. 复试权重及最终成绩（百分制）：

a) 内地考生： $50\% \times \text{初试各门总成绩} / 5 + \text{复试成绩} \times 50\% = \text{最终成绩}$ ；

b) 港澳台生、留学生： $\text{复试成绩} \times 100\% = \text{最终成绩}$

2. 初取：

复试结束后，各专业及方向按考生总成绩名次提交建议拟初取名单，经教育学院复试与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上报研究生院招生办审批。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初取。

初取考生须在2022年5月20日前将所有复试所需提交材料的纸质版提交至指定地点，具体请待下一轮通知。

五、复试名单见附件。

北京大学教育学院

2022年3月21日